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so**

**AESO HOLDING LIMITED**

**艾碩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1)**

### **內部資料及訴訟更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艾碩控股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臨時清盤人代表本公司所作出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的公告，本公司執行董事張琪女士代表本公司作出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二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陳少忠先生代表本公司所作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涉及本公司、其董事及控股股東正進行的訴訟。

茲提述臨時清盤人代表本公司所作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涉及本公司、其董事及控股股東的無法律約束力的和解條款清單及執行董事陳少忠代表本公司所作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內容有關建議復牌時間表的公告。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臨時清盤人獲知，以下有關各方（即Acropolis Limited（「**Acropolis**」）、陳少忠（「**陳少忠**」）、W&Q Investment Limited（「**W&Q**」）、廖掌乾（「**廖掌乾**」、張琪、羅永傑、陳建榮及Chan Kwing Shing（於本公告內統稱「**有關各方**」及彼等各自於本公告內稱為「**有關人士**」）已於作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的公告後簽訂和解協議（「**和解協議**」），該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cropolis、陳少忠、W&Q及廖掌乾（作為本公司的股東／最終股東）、張琪及羅永傑應，且張琪及羅永傑必須促成高國輝、杜文財及曾國珊（與陳少忠一同作為本公司的董事或前任董事），盡彼等最大努力，分別提供、作出及簽立就編製本公司、Aeschylus Limited（「**Aeschylus**」）及／或艾碩有限公司（統稱「**集團公司**」）相應的尚未完成經審核賬目及財務報表／業績而言可能屬必要的所有資料、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及全部契據及文件；
- 張琪及羅永傑必須從本公司董事會辭任；張琪必須分別從Aeschylus董事會及艾碩有限公司董事會辭任；陳建榮及Chan Kwing Shing必須從艾碩有限公司董事會辭任；
- 陳少忠及由陳少忠及本公司最大登記股東全資擁有的Acropolis Limited可提名適當人選，建議本公司選用填補本公司董事會的懸空職位；
- W&Q及廖掌乾謹此不可撤回地作出承諾，不會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或臨時股東大會及／或特別股東大會（「**特別股東大會**」）上，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於以受委代表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或親身）就W&Q股份進行表決；
- 有關各方必須就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事宜盡彼等最大努力，且必須促使本公司的任何新股配發不得於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批准前進行，惟於香港交易所請求下所進行者除外；
- 為本公司及所有股東之最佳利益起見及由於有關各方認為在訴訟中對各自提出相關的指稱尚無定論，彼等必須於和解協議日期起計7日內採取必要措施終止訴訟HCA 1227/2017、HCA 1357/2017、HCA 1496/2017、HCA 1624/2017、HCMP 1721/2017及HCA 1737/2017；
- 上述訴訟終止後，Acropolis Limited（作為呈請人）必須採取必要行動在7日內撤銷清盤程序HCCW 218/2017中的呈請；及

- 待香港交易所批准本公司股份在GEM恢復買賣及待香港交易所進一步批准後，廖掌乾必須促成由廖掌乾及本公司第二大登記股東全資擁有的W&Q以每股0.84港元（與本公司股份在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的上市價相同）的價格按配售方式向公眾股東不可撤回地出售本公司73,5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36.75%。

倘法庭撤銷清盤程序HCCW 218/2017，本公司臨時清盤人的委任將告失效，而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將不必受限於該等程序中的任何清盤令。茲藉提述執行董事陳少忠代表本公司所作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內容有關建議復牌時間表的公告，臨時清盤人謹此澄清，復牌條件5下的預期時間框架中的項目3及4，即駁回清盤呈請及接獲的法庭頒令應「解除」臨時清盤人，而非「罷免」臨時清盤人。

### 股份停止暫停買賣

根據聯交所指示，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為及代表  
艾碩控股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執行董事  
陳少忠  
(由臨時清盤人授權)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琪女士及陳少忠先生；非執行董事羅永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文財先生、高國輝先生及曾國珊女士。